

#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##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其配套指引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：

《模塑科技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内容与形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，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状况，全面、客观的评价了报告期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该评价报告。

监事签字：

---

朱晓东

费洪海

周曹兴

汪忠伟

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